

國立嘉義大學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所務會議記錄

時間：107 年 10 月 18 日（星期四） 下午 15：30

地點：B03-219 會議室

主持人：葉連祺召集人

紀錄：廖敏秀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

- 1.通過本所 108 學年度碩士班畢業學分數調整為 30 學分。
- 2.通過本所 107 課程外審委員乙案申請，名單已送教務處備查。
- 3.通過 107 級碩士班吳○翰學分超修申請，資料已備查。
- 4.通過 107 碩專班賴○杰學分抵免乙案，資料已送教務處。
- 5.通過 107 學年度公費生輔導名單及各班制導師。

貳、報告事項

- 一、107 學年度本所碩士班推甄已於 10 月 23 日開始報名，請老師協助宣傳，報名截止日為 11 月 5 日，可於 2 月提早入學。
12 月 2 日（日）於教育館口試，此推薦僅口試無書審。
- 二、107 學年度全校運動會將於 11 月 2 日至 3 日舉行；11 月 2 日（五）停課，108 年 4 月 1 日（一）校慶補休假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

案由：本所 107 級碩士（專）班研究生胡○宇等 24 位同學、105 及 106 級碩士暨在職專班研究生林○秀等 7 位提出教育基礎學分抵免申請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所碩士班課程修習要點第四點第(七)項及碩專班課程修習要點第二點第(三)項規定以同等學歷報考與非教育背景之研究生，入學後需補修教育基礎學分，如附件 1(P.1-3)。
- 二、107 級碩士（專）班研究生胡惠宇等 24 位同學、105 及 106 級碩士暨在職專班研究生林佩秀等 7 位提出教育基礎學分抵免申請表，如附件 2（P.4-42）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

案由：本所 106 級碩士班研究生陳○菽申請免除英語能力檢定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國立嘉義大學提升日間研究生英語文能力畢業資格檢定實施辦法」第 3 條規定，年滿 40 歲以上經所務會議通過者，得免除英語文能力檢定，如附件 (P. 43)。
- 二、經查陳○菽於 1962 年生，已滿 40 歲以上，申請免除英語能力檢定，申請表如附件 (P. 44-45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

案由：本所 105、106 級碩專班江○萱、張○娟及賴○筑同學申請變更指導教授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該生因研究方向改變，論文題目業已修改，故申請更改指導教授，如附件 (P. 46-51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

案由：106 級碩士在職專班梁○萍、林○慶申請學分數超修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所碩士在職專班課程修習要點第二款第五項：本所在職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上限為 8 至 9 學分，如有特殊需補修加修等情況時，另行個案辦理，如附件 7(P.52)。
- 二、查梁生及林生因修習教育學程，請討論是否同意放寬 2 位學生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修習學分數上限梁生為 30、林生為 22 學分。

三、梁生及林生提出的申請表，如附件 (P.53-54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五

案由：107 學年第 2 學期本所課程開設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072 開課建議表，見附件 (P55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二年級碩專班需調整一門課程名稱，以利學生修習。

肆、臨時動議 無
伍、散會 16：20